

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自主验收意见

2018年6月10日，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根据《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位于浏阳市淳口镇羊古摊社区境内，项目总投资100万元，总占地面积5300平方米，建筑面积4214平方米，建设内容为木家具加工生产线及其相关配套设施，年产楼梯扶手6000米、梯板500平米、小柱20000支、大柱1500支。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4月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委托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17年8月18日浏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评报告书予以批复（浏环复[2017]618号）。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8万元。

验收范围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次自行验收只针对大气、水污染防治措施。

三、工程变动情况

无

四、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一) 水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经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林、菜地浇灌，不直接外排。

(二) 大气污染防治设施

本项目木料加工中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项目调漆、喷底漆、喷面漆等工序在专用喷漆房内，喷漆废气经收集后通过水喷淋+UV光解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外排。

朱建萍 孙洁 刘明

##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喷漆废气处理设施监测口的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排放限值。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 3 个监测点 2 天的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最大监控浓度为 0.595mg/m<sup>3</sup>，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标准要求。VOCs 大监控浓度为 0.315mg/m<sup>3</sup> 均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表 2 标准限值。

## 六、验收意见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中规定的环境保护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在建设单位完善大气和水污染防治设施，完善监测数据并且监测结果达标的情况下，可以出具自主验收合格意见。

## 七、下阶段环境管理要求

- (一) 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完善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密封打磨车间。
- (二) 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完善水污染防治设施，增设蓄水池，确保本项目废水不直接外排。
- (三) 完善项目 2 个排气筒的监测数据。
- (四) 加强环境保护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完善设施运行台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组长	朱健革	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
成员	周军	浏阳市环境保护局
成员	潘攀	浏阳市环境保护局
成员	林弼坤	浏阳市环境保护局
成员	徐玉平	浏阳市淳口镇环保站
成员	余微	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朱健革  
周军  
潘攀  
林弼坤  
徐玉平  
余微

# 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

## 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2018年6月10日

地点: 浏阳市佳祺木业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组长	朱建革	浏阳市佳祺木业	厂长	15874251081	430123197503052251
成员	周小华	长沙市德宇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570603798	430181199309188527
成员	林小华	环保局	窗口主任	13875837227	43018119780202400534
成员	陈辉	环保局	管理科长	13548555858	430181198111030019
成员	周群	环保局	监察大队	13507442668	430181197002150017
成员	陈斌	浏阳市政府. 环保局	科长	13755150015	430181198204143059